



# 狼人法则 THE WOLF

就在这一瞬间，她可以无所不在，被困在古老得就像城市  
周围的沼泽一样的迷雾之中，迷失在黑界，就像炉边故事中的那些女人们



凯丽·阿姆斯特朗 等\著 马红旗 王洁 武海涛\译

《狼人法则》是美国侦探小说家协会精心遴选的世界当代最优玄幻小说家的代表作，被国外众多媒体誉为当今玄幻小说的最佳读本。

“狼人”是当下西方最大的阅读热点！

出版伊始 即登《纽约时报》畅销书榜

狼人来了，美国沉迷 狼人去了，欧洲陶醉

《狼人法则》即将掀起中国大陆的**阅读狂潮**



# 狼人法则

# WEREWOLF

狼人来了，美国沉迷 狼人去了，欧洲陶醉

凯丽·阿姆斯特朗 等\著 马红旗 王洁 武海涛\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狼人法则: 7分钟惊悚小说 / (美) 埃罗德主编; 马红旗, 王洁, 武海涛译. —北京: 群众出版社, 2010. 8

(7分钟惊悚小说)

ISBN 978-7-5014-4708-4

I. ①狼… II. ①埃… ②马… ③王… ④武… III. ①短篇小说—作品集—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59647 号

**狼人法则**

WEREWOLF

凯丽·阿姆斯特朗 等\著

---

出版发行: 群众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甲 1 号

邮政编码: 100038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厂: 北京通天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

版 次: 2010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8 月第 1 次

印 张: 12.5

开 本: 880 毫米 × 1230 毫米 1/32

字 数: 240 千字

---

书 号: ISBN 978-7-5014-4708-4/I·1920

定 价: 28.80 元

---

电 话: 010-83901730

网 址: www.qzeds.com

电子邮箱: exiaoxiaohong@hotmail.com cpep@public.bta.net.cn

---

营销中心电话 (批销): (010) 83903254

警官读者俱乐部电话 (邮购): (010) 83903253

读者服务部电话 (门市): (010) 83903257

教材分社电话: (010) 83903259

公安图书分社电话: (010) 83905672

法律图书分社电话: (010) 83905637

公安文艺分社电话: (010) 83903973

杂志分社电话: (010) 83903239

电子音像分社电话: (010) 83905727

---

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由本社负责退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目录 Contents

- 狼人法则 凯丽·阿姆斯特朗 ..... 1
- 希欧洛特殿 吉姆·布彻 ..... 41
- 海上魅影 雷切尔·凯恩 ..... 89
- 暗界惊魂 凯特琳·基特里奇 ..... 135
- 吸血鬼侦探 P. N. 埃罗德 ..... 183
- 心之归宿 马乔里·刘 ..... 227
- 哑口无言 凯蒂·麦卡利斯特 ..... 269
- 新婚燕尔 利莉思·圣特克劳 ..... 309
- 狼人新郎伍尔夫 龙达·汤普森 ..... 359



## 狼人法则

凯丽·阿姆斯特朗

凯丽·阿姆斯特朗是《他界》这一志怪传奇系列的作者。她成长生活在加拿大的安大略省。她的官网网址是 [www. KelleyAmstrong. com](http://www.KelleyAmstrong.com)。



狼人埃琳娜·米凯尔斯和克莱顿·丹弗斯是《他界的女人们》系列小说前两部的主人公。后续作品中，他们也是主要人物。

我得除掉这狗杂种。

弄死他易如反掌。可问题是根本不能这么做。要是让埃琳娜发现了，她一定会很生气。在今后的十年里，我可能一直都会听到这样的话：“要是不杀死个什么人，克莱连我们的蜜月都度不过去。”

她会笑着说起这件事情，十年以后。然而现在，她会非常生气。

她会争辩说，可以有更好的办法来处理这种局面。我不这么看。那个狗杂种知道我们在城里。他也明白，这么着在我们周围盯着，随时可能丢了小命。他要是颠儿颠儿地在阴影里躲着，别挡着我们的道，我可能也就甩一句

“操”，然后假装啥也没注意。毕竟，这是我的蜜月。

可就算他还是固执己见，不肯躲起来，我还真没什么太多的办法。打他个屁滚尿流？没错，必须的。法则就是法则。法则规定，耍单帮的狼人要给群居集体里的狼人让出领地。不公平？也许吧。可是如果你允许一只癞皮狗违反规则，你会明白接下来要发生什么事情——他们就会在斯通黑文的后面搭起帐篷，上门讨要、占用你的家当。

可是这狗杂种既没有躲起来，也没有出面保卫他的领地。他在跟踪埃琳娜。这一上午他都跟着我们。现在，他就在饭店里的另一边。当埃琳娜在自助餐桌边取食物时，他的眼睛就一直盯着她的屁股。

既然你的配偶是惟一的母狼人，对在周围嗅来嗅去的狼犊子你也就习以为常。过去的十八年来，我就经常要处理这样的问题。更多的时候，我只是看着她去应付这样的事情。埃琳娜一点也不喜欢别人干涉她的事情。她可以自己拼杀。我要是不给她这样的机会，她就会对我不依不饶。可这次我们是在度蜜月。我要是让这只癞皮狗毁了我们的蜜月，那就太他妈的操蛋了。在埃琳娜觉察出他在跟踪她之前，一定得把这事儿解决了。问题是怎么做。

埃琳娜回到我们座位上的时候，那狗东西便埋头啃他的那块肉排。

“你没事儿吧？”她一边坐进自己的座位，一边问道，“从拱门那边开始，你就一直闷不作声。”

这狗杂种就是从那儿开始跟踪我们的。

“就是饿了。现在好了。”

“最好是这样。吃了三盘东西了。”她往面包上抹上黄



油，然后审视着我。“你真的没事？”

“我不知道……”我耸耸肩，假装往后靠了靠，然后猛地伸手，从她盘子里抓过一块培根来。我把那块肉卷巴卷巴，扔进了嘴里。“没有，还饿。”

她挥着叉子，说道：“那你自己去拿，否则——”

我又去抢另一块。这次动作太慢了，她的叉子扎到了我的手背。我尖叫了一声。

“我警告过你！”她大笑道。

邻桌的几位女人面色惶恐地看着我们。埃琳娜朝她们瞥了一眼。搁在五年前，她会脸红。十年前的话，她会找个理由离开。今天，她只是略带懊悔地嘀咕一声，“噢——”便埋头吃她的土豆去了。

我又去拿了一盘子吃的东西，强忍着没有从那狗杂种旁边经过。他有意选择坐在外面的下风口。他现在坐的地方多少有点儿被一个柱子挡住了。离我们很远，他的气味传不过来。这会儿我得让他觉得他没事儿，没有被发现。

我回来的时候，埃琳娜说：“我想，我有了我们出去玩儿的计划。我后面有人在谈论一个州立公园的事情。应该不错。”她那双蓝眼睛闪烁着光芒。“当然，我们不要在人多的时候去。”

“对，那不行。”我又起一片火腿肉，“今天下午吧，怎么样？”

她露出了灿烂的微笑，“好极了！”

当你得靠日常的各种活动去度过你的蜜月的时候，你就知道这事儿不太妙了。过了这么多天后，又计划安排我

们的第二次奔跑撒欢儿，意味着埃琳娜感觉乏味了，并且还在极力不让我知道。

头几天过得非常棒，和两岁大的一对双胞胎一起呆在家里。我们惟一一次正常出门是那次我们的老大——杰雷米，让我们去追查一只行为不端的癞皮狗。执行任务并不意味着我们不能尽情享受。搜捕成功，做爱是最好的庆祝方式；搜捕失败，做爱最能够排解沮丧；甚至缓解搜捕前的兴奋和紧张，做爱也是最好的手段。

不过，省去整个“跟踪、抓捕和收拾他们”的部分，以及直接回到酒店房间，锁上房门的部分不谈，也还是有些事情值得一提的。无论如何，我们就只能在屋里呆上那么长时间，然后就会烦躁不安。而当我们出来的时候，在我们度蜜月的地方，我们发现了一个问题：这里实在没什么可做的。

回到酒店，我们给家里打了个电话，和孩子们聊了聊，或者说，是他们在听我们说话，然后他们的回应就被杰雷米打断了。虽然我们喜欢每天给家里打个电话，可回应几乎还是千篇一律的——“妈妈？爸爸？回家吗？”或者凯特接电话时，就会是：——“妈妈！爸爸！回家！”这次，杰雷米免去了我们听到这些话的机会。洛根刚问了“妈妈在哪儿，”就被他打断了，并且让他的女朋友嘉荫把他们都带走了。

接下来，杰雷米和埃琳娜谈论了一会儿有关孩子们的事情，讨论了一些新的群落和议会方面的事情。正常情况下，我会在旁边听着，给出我的意见——不管他们想不想

要——不过，今天我跟埃琳娜说，我到楼下去取张地图、买瓶水，然后我就走了。

我有理由相信，那狗杂种没有从饭馆跟着我们出来。不过我还是想查看一下，以便确定无疑。我们先走到拱门，然后去了饭馆。这就意味着我们还要走回去。这就给了他跟踪我们的机会。打辆出租就可以解决这个问题。但是如果我主动把自己和一个陌生人关在一辆车里面的话，埃琳娜又要跟杰雷米通话，又要为我的那条再次感染的胳膊而担惊受怕，担心我会变得神志不清。

所以，我还是建议我们绕道走回去。那狗东西没跟着我们。他也有别的想法。如果他听说过有关我的事情，就会明白他那么做会让自己死得很难看。可是他要是相信这些，就该在碰上我们的那一刻就逃得远远的。所以尽管我希望如此，可还是不相信。

我拿了一本有关州立公园的宣传手册，塞进了后面的口袋里。然后，我走向大门，准备绕酒店转一圈。我也就走了八步，就闻到了他的气味。我停下来，重新系了一下鞋带，趁机偷偷地观察了一下周围。

这个混蛋就在街的对面。他坐在一条朝着酒店的长凳上，看着报纸。太自信了？还是太年轻了，没有经验，不知道我会从这里嗅到他的气味？

我站直了身子，用手遮挡着眼睛，就好像在瞭望店面似的。我朝他那个方向走过去的时候，他抬起报纸，挡住自己的脸。不过动作慢慢悠悠。太自信了。该死！

正常情况下，我很乐意给一个过分自信的年轻人看看

我的名声是怎么确立起来的。对于那个年纪的家伙，只要猛力一击就足够了。可他妈的，这是我的蜜月！

我过了马路，朝那边的第一条胡同走去。

根据他跟踪埃琳娜的理由，这狗杂种有两条道可以走。向我发起挑战可能是他走错了道。愚蠢——随便哪条狼都知道，他的配偶是不会向第一只在她周围转悠的年轻公狼抬尾巴的。只有人才会因此而妒火中烧，并会忙不迭地去加以解决。但是如果他的目的是要挑战我，那么他就会跟到那条胡同里去。

要么，他也许真的想追求埃琳娜。他不是第一个这样的狗东西，觉得埃琳娜也许不会反对挑个新的伙伴儿。

我在那条胡同里走了很远，直到看不见这边。然后又在墙影里悄悄地顺着墙走了回来。能够看到酒店的大门时，我停了下来。过了几分钟，有辆汽车的喇叭响了起来，一个人影迅速穿过繁忙的街道。就是那个狗杂种。他径直走向酒店。

我绕过一个街区，然后从前台一侧的侧门走进酒店。我停下来，站在一株巨大的仿真植物后面。塑料爬藤的味道把其他气味都盖住了。

我从叶子的缝隙中看过去。他就在那儿，在前台的另一端转来转去，打量着那些工作人员。想搞到我们的房间号码？我走了出来。就在他一转身的瞬间，大厅另一边走过去一位扎着马尾辫的金发女郎——埃琳娜！

没等那狗杂种意识到我已经发现了他，我就从他身边走了开去。我开口想要喊埃琳娜一声，但是没有喊出声。

她要是看见了我，就会朝这边来。她最好一直往前走，我会在前门的外面追上她——

该死！他是从前门进来的。他的气味一定还在那儿。在我知道的狼人中间，埃琳娜的嗅觉是最好的。我快步走过去，拦住她的去路。她看到了摆放宣传手册的架子，便拐向了那边。

“埃琳娜！”

我抽出后面口袋里的公园指南，朝她挥舞。我挪向左侧，挡住了那狗东西，不让她看到。从这个地方，她闻不到那家伙的气味。不过她在负责管理狗群落档案，有可能会认出他来。

“取到地图了！”我说，“我在找水。我一台售货机都没看到——”

她示意我那边有个礼品店。

“见鬼！好吧，我们拿一瓶就走。”

通过眼角的余光，我看到那狗东西正在注视着我们。埃琳娜目光扫过大厅，似乎有所察觉。我揽住她的胳膊肘，把她带往礼品店。

她把我的手指从她的胳膊上推开。“我在找——”

“礼品店在你的身后。”

“我刚刚指给你看了。开玩笑。我在找停车场的出口。我想说，我们可以在去那儿的路上喝点东西。这里太贵了。”

“好。我是说，没问题。楼梯在那后面，电梯的旁边。”

她点点头，让我走在前面。

公园里没多少人，所以避开人类很容易。还多少有点挑战的意味。不过，在一个新地方奔跑撒欢儿，总是不错的一件事。

那天下午的大部分时间里，我们都呈现出狼形，勘察地形，玩耍嬉戏，为的是培养起饥饿感，好去捕捉活食。我们发现了几只鹿的踪迹。可是我们在这一片的撕咬已经把那一小群鹿都吓得躲起来了。而且——在这样的地方，人们也许会注意到被我们撕开的鹿的尸体。过后，我们也许会感到内疚，因为我们已经触及到了介于可以接受和不可接受之间的风险线。于是，我们决定捕捉野兔——这些肥硕的笨家伙被保护得很好，没什么天敌。

这样的小点心足够平息饥饿造成的痛苦，而又不至于令我们产生困倦。所以，我们接着又玩了更多的游戏。这些游戏都在纯野性的边缘：龇着牙的怒吼变得越来越尖利；啃咬变得越来越凶猛；长牙划出道道血迹。最后总是归于一个必然的结局——快速地变身回来。狂野的性爱在我们的身体上留下抓痕和瘀青，快乐无比，精疲力竭，慵懒地躺在树林里的平地上，两人的身体分开了，而腿脚还纠缠在一起。

我仰面躺在地上，用手挡着从枝叶间照射下来的阳光，懒得挪动一下位置。埃琳娜趴在地上，看着一只蚂蚁从她摊开的手掌爬过。

“我们蜜月的第二站要怎么过？”我问道。

她从鼻孔里哼出一声“什么。”

“嗯，我知道，这并没有达到你所希望的全部……”

“今天下午就是。”她笑着，用她的脚搓揉着我的脚。

“我玩得很开心。不过，要是你不……”

我到底该怎么去回答那个问题？不，亲爱的，我们的蜜月糟透了。我很无聊，我想去个什么别的地方。

如果是真的，我不会在意实话实说，虽然我觉得既然是一次浪漫的出行，言谈话语还是尽量注意一些为妙。避开威胁，躲着走。这总让人感觉不舒服。但是，总比让这条癞皮狗毁了我们的蜜月强。而且，假如要在呆着还是让埃琳娜觉得我很不开心之间选择，那么感觉告诉我，第一种选择要更加安全得多，即使呆着意味着要跟一个更加魁梧、更加年轻的狼人打一架。

“我很好。”我说，“你早些时候倒是有点儿……烦闷的样子。”

她的眼中立刻闪露出警觉的神情，急急忙忙地向我保证说，她绝对没有感觉烦闷。我就知道是这个样子。换了别的任何时间，埃琳娜都会坦然承认。可蜜月就不一样了。这是一种仪式。这样的仪式自有一整套规则。要说她感觉烦闷无聊，就等于违反了这些规则。

在认识了埃琳娜之后不久，我就意识到当她对人类的规范和期待感觉不自在甚至恼怒的时候，却对其中某一个方面全盘接受，甚至到了崇拜的程度。仪式，比如圣诞节。要是让埃琳娜在一家老老少少野餐时带饼干来，她就会到糕点店去买，再倒进一个塑料盒内，弄出自家烤出来的样子。可要是进入了12月中旬，她就会让自己手脚不闲地忙着烤制糕点。她很享受那忙忙碌碌的分分秒秒，因为那是圣诞节的一部分。

当“为了孩子们，这事儿得要正式办一下”这样的话

题被郑重提出的时候，我明白，她是想要一个仪式——一场真正的婚礼——她十八年前就梦想举行的婚礼。当时，我们买了戒指以后，她就无限欣喜地憧憬着穿上白色结婚礼服，开始一种新的生活，并且从此快乐逍遥到永远。

然而，快乐逍遥到永远的情景没有出现，她的手倒是被重重地咬了一口；而那种崭新的生活也只在她的噩梦中存在过。

我不会为我所做过的事情寻找托词。真相就是，你在一刹那间所做的决定可以改变你的一生，无论你是否告诉过自己你绝不会那么做，也不管你在那一瞬间是否根本没有想到要那么做。所有的一切都是在那惊慌失措的一秒之内发生了。你当时别无选择，你就抓了过来……结果却在你的手里化为了灰烬。我曾经做过的事情无可饶恕。

我咬了埃琳娜之后，她花了十一年时间才终于原谅了我。不过，忘掉我对她曾做过的事情是不可能的。它永远是我们生活中的阴影。

当埃琳娜否决了举办一场婚礼的动议的时候，我当时觉得那又是她的那套人类的风俗习惯在作怪——我们都已经有孩子了，举办婚礼感觉上不对劲。所以，我觉得我要给她举办一次，给她一个惊喜。杰雷米打消了我那个念头。也就是从那时候起，因为杰雷米总是不断地唠叨着“为什么不”这样的话题，我才终于理清了头绪。不能举办婚礼，因为这个仪式的每一步——从发送请柬到携手走过教堂中的过道——这些都会令她想起若干年前她计划举办的那一场婚礼，还有那场婚礼土崩瓦解之后她所遭受的沉重打击。

但是作为仪式一部分的蜜月旅行，我们却从来都没有



讨论过。因此，如果说婚礼不成的话，我至少可以给她一次蜜月旅行的机会。

我做好了各种安排，希望营造一次完美的蜜月假期。我信心满满，就像十八年前一样。而且，我也真够走运的，我们现在还仍然有这样一个度蜜月的可能。

那狗杂种在晚饭的时候又出现了，一天毁了我两顿饭。这可不是普普通通的一次晚餐。这次是在一个特别的幽静豪华的地方，是我——噢，是杰雷米——几个星期前为我们预定的。这样的饭店灯光幽暗，一份小小的菜品隐没在堆满了各种不能吃的装饰物品的盘子里。我真不知道，人怎么能够看见他们在吃的东西，或者说怎么能够找到他们吃的东西。可那很罗曼蒂克。反正，至少旅游指南上是这么说的。

这与埃琳娜的期望很一致。这是关键。她会享受那过度装饰的一小份食物、酒及一脸奉承的服务生，而回到房间后再去猛吃比萨饼。在那狗杂种出现之前，对我来说，这一切都挺好。

我从洗手间回来的时候，他走进大堂，去向一位领班问路。我们的目光相碰。他笑了笑，转过身，蹑跚着走了出去。

我知道我该走开，以后再去招呼他。可是既然已经知道了他就外面转悠，我就再也无法享用我的晚餐了。而要是我提不起享用晚餐的兴头，埃琳娜也不会开心。过后，我们还会为此吵上一架：我为什么要把她带到这么个我不喜欢的地方来，就知道坐在那儿生闷气。我下定决心要让